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
承辦人：楊玉如

電話：3322101#7459

電子信箱：judy1232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仁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300541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3005419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修正之「校園安全檢查操作手冊Q&A」1份，請
貴校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以下簡稱國教署)113年6月5
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06336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國教署前以113年5月22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060357號函
(諒達)轉旨揭操作手冊Q&A1份；本次修正第21項次內
容，請貴校協助公告於相關網站，提供現場執行人員瞭解
操作實務及運用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電
交
2024/06/11
文
章

